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紀錄

日期：民國 104 年 01 月 15 日（星期四）

時間：10:00-12:30

地點：國秀樓 5 樓 人文創意學院會議室

主席：劉淑爾 主任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王郁宜

一、討論事項

(一)案 由：推舉院長續任作業遴選主席 1 人。

說明：依據本校「各學術及研究單位主管遴聘及去職辦法第十條」及「通識教育學院院長遴選作業要點第八條」之規定，學院院務會議辦理院長續任作業時，現任院長應在會議召集達到出席人數後迴避，由與會代表互推一人擔任主席主持會議。

決議：經院務會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推舉劉淑爾主任擔任院長遴選主席。

(二)案 由：通識教育學院院長續任民意意向調查投票作業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校「各學術及研究單位主管遴聘及去職辦法第十條」及「通識教育學院院長遴選作業要點第八條」之規定【如附件】，辦理院長續任相關事宜，並於 104 年 01 月 21 日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於國秀樓五樓人文學院會議室舉辦院長續任投票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三)案 由：成立通識教育學院民意意向調查投票作業小組及有關續任選務工作辦理事項，提請討論。

說明：

1、選票印製：印製 40 張，預留空白票 10 張（投票委員共 30 位）。

2、監票委員清點選票：104 年 1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八時三十分，請監票委員到投票會場（國秀樓五樓人文學院會議室）清點選票並蓋章。

3、貼封條：請監票委員檢查票箱後貼封條。

4、領(投票)：104 年 1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起至中午十二時止受理領(投票)作業。

請各中心推派協助選務工作之行政人員：

基礎通識中心：_____、博雅通識中心：_____

5、開票作業：

(一)截止投票後立即關門。

(二)清點清冊之領票人數與剩餘之選票數量。

(三)請監票委員開箱，由監票委員確認每張票之有效或無效票後再交唱票人員唱票、計票。

(四)核對開票後有效票、無效票之張數與領票人數是否相符。

本校通識教育學院院長續任作業擔任選務工作人員名單：

監票：_____老師

唱票：_____老師

計票：_____老師

決 議：

1、通過選票印製 40 張，預留空白票 10 張。

2、請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及博雅通識教育中心各推派 1 位行政人員協助選務工作。

3、請黃怡銘老師擔任監票人員、請林碧川老師擔任唱票人員、請劉淑爾主任擔任計票人員。

4、說明第 5 點開票作業：『(一)截止投票後立即關門』修改為『12 點整準時截止投票』。

5、其餘照案通過。

(四)案 由：通識教育學院院長續任民意意向調查選票樣式，提請討論。
說 明：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劉柏宏院長續任

民意意向調查選票

圈 選 處		
選 項	同 意 續 任	不 同 意 續 任

決 議：照案通過。

二、臨時動議

三、散會。

主席核章：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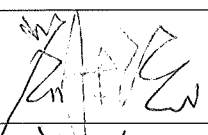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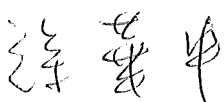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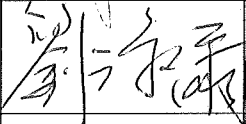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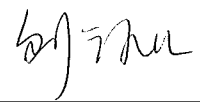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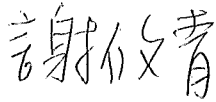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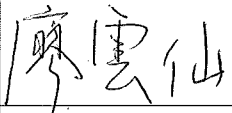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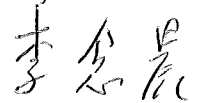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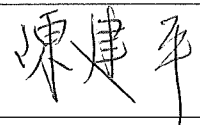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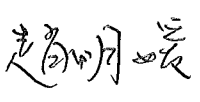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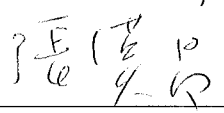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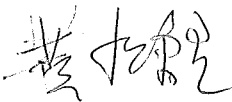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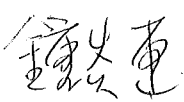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04 年 01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00 分

二、會議地點：國秀樓 5 樓 人文學院會議室

三、主持人：劉柏宏 院長

四、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通識教育學院院長	劉柏宏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徐華中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劉淑爾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劉淑如(素)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陳永銓	假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張瑞成	假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謝攸青(素)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洪國智	假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廖雲仙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林碧川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李念晨(素)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陳建平(素)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趙明媛(素)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張漢昌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周宗憲(素)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黃怡銘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陳東賢	假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呂小燕	假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鍾炎東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倪玉珊	假